

昆明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昆城管通〔2021〕69号

昆明市城市管理局 关于印发昆明市城市管理部门行政执法 裁量基准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（度假）区城市管理主管部门，局属各单位、局机关各处室：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、《昆明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16—2020年）》等法规文件要求。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裁量，市城市管理局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章修订情况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，组织对市城市管理部门行政执法裁量基准进行了修订，现将上述文件印发给你们。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正式启用，请遵照执行。此次文件包含了城市管理部分行

行政执法内容，在执行过程中如有异议请与市城市管理局政策法规处联系（联系人及电话：樊华、李昕 63176701）。

